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9月26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吳宇軒

聯絡電話：04-8357274 編號：112092601

精進辦案技巧 強化查賄團隊查察量能

明（113）年1月13日即將舉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本署依循最高檢察署所頒佈之選舉查察工作綱領「六大策進作為」中「以地檢署為核心、強化查賄團隊」項目指示，由主任檢察官吳曉婷、檢察官余建國於彰化縣警察局112年9月25、26日所舉辦之「第16任總統副總統暨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工作任務講習」擔任講座，針對有關選舉查察、淨化治安及防制選舉暴力工作要領與選舉法令適用進行講授。

講座中先就本次選舉相關法令加以介紹，提醒警察同仁注意區分各法令中有單純行政罰或刑事罰、先行政後刑罰之不同規定，並講解以往曾發生之案例分析，避免提報無效情資態樣，同時也提示本次選舉查察重點工作「假訊息」、「選舉賭盤」、「境外勢力」之內容及內政部於112年9月12日發布之「擬參選人候選人被罷免人或罷免案提議人之領銜人申請鑑識深度偽造影音影像辦法」流程，期能全方位整備查賄團隊之戰力。

除精進團隊查賄技巧外，講座中也向警察同仁提示本次綱領中有關加強妨害選舉宣導的方式，除善用本署自去年起設置之「查賄反賄一碼通」QR CODE，適時指導檢舉人如何有效蒐證、檢舉及保全證據外，對於檢舉妨害選舉有高額獎金的規定亦應熟記，以在宣導時提高民眾檢舉的誘因，建構最綿密之全民檢舉妨害選舉網絡，共同維護純淨、公平的選舉環境。



